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 迎驾贡酒

股票代码: 603198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

通讯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迎驾集团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捐赠(减少)

签署日期: 2019年1月2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 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 有关规定编写。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与批准。
-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 四、本次权益变动需待《捐赠协议书》相关股份过户手续完成后方能生效。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 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 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4
第三节	减少持股目的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5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6
第七节	备查文件6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7
附 表	8

第一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迎驾集团	指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迎驾贡酒	指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迎驾基金会	指	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
本报告书	指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捐赠协议书》	指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
《相煩以以节》		基金会于2019年1月25日共同签署的《捐赠协议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 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
- 3. 注册资本: 26336.0958万元
- 4. 法定代表人: 倪永培
- 5. 营业范围:对各类行业进行投资及其他资本市场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住宿和餐饮业;洗浴服务;保健服务;歌舞厅娱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 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 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在公司职务
倪永培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长、总裁
秦海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张 平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叶玉琼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张丹丹	无	女	澳大利亚	六安	中国	董事

陈兆东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丁保忠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杨照兵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芦义来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巩德江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沈守强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柯亨彬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潘剑	无	男	中国	六安	否	董事

二、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迎驾集团未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 公司的股份。

第三节 减少持股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迎驾集团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回馈 社会,推动革命老区库区公益慈善事业的发展。

信息披露义务人无计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拥有迎驾贡酒权 益之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迎驾贡酒控股股东迎驾集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迎驾贡酒总股本为800,000,000股,迎驾集团直接持有迎驾贡酒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37,265,850股,占迎驾贡酒总股本的79.66%,迎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倪永培先生合计持有迎驾贡酒股份638,849,850股,占迎驾贡酒总股本的79.86%。迎驾集团没有以其他间接持股的形式持有迎驾贡酒股份。

- 二、捐赠基本情况
- (一) 捐赠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股份捐赠数量

迎驾集团向迎驾基金会无偿捐赠的股份为其所持迎驾贡酒的 4,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捐赠数量占迎驾贡酒总股本的 5%。

2. 其他安排

本协议生效后,捐赠方与受赠方共同配合,就标的股份的协议捐赠手续,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关的审核确认工作。 在 2019 年 7 月 16 日之前,捐赠方向受赠方过户交割标的股份。

3. 协议生效

本协议由捐赠双方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签订,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次拟捐赠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本次股份捐赠未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捐赠双方对股份表决权的行使不存在其他安排;捐赠双方就捐赠方在迎驾贡酒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不存在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 卖迎驾贡酒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 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 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捐赠协议书》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19 年1月 25日

附 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 在地	安徽省六安市霍山佛子岭 镇	
股票简称	迎驾贡酒	股票代码	6031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 务人注册地	安徽省六安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 动人	有 ✓ 无 □ 倪永培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 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 其他 □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 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比例	股票种类: <u>A股</u> 持股数量: <u>637,265,850</u> 持股比例: <u>79.6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 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本次变动数量: <u>40,000,000</u> 本次变动比例: <u>5%</u> 本次变动后数量: <u>597,265,850</u> 本次变动后持股比例: <u>74.66%</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 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 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 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	这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 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 题	是□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 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 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 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 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P - 76;

日期: 2019年 1月25日